

天津泰瑞机械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6 年 5 月 12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天津市南开区黄河道 42 号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张义坤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8,4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84.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8,4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4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8,4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4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8,4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4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

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1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8,4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4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5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15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8,4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4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支持公司发展，公司拟定 201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8,4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4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16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继续聘请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8,4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4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三、 律师见证情况

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天津玛迎律师事务所

律师姓名：王占伟、周静

结论性意见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股东大会的议案，以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 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天津泰瑞机械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（二）《天津玛迎律师事务所关于天津泰瑞机械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》。

天津泰瑞机械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 年 5 月 13 日